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以邮件通知或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柳愈召集和主持，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经审议认为，由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推荐的被提名人柳愈女士、孙汉兵先生具备《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关于监事任职资格和条件的有关规定，拥有履行监事职责所应具备的能力，能够胜任相关职责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同意提名以上两人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以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以上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如获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方式审议通过，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出席会议的监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个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 选举柳愈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

(2) 选举孙汉兵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

本议案还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全文请参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20 日